五类分子評审通知书副頁

2860

（70）澧評字第　　号

你社 观斗 大队 二 生产队 地主 分子 [redacted] ，于一九五〇年已规划为 地主 分子。在一九七〇年度評审中，經羣众評議，定为候补社员。

此　致

马头铺人民公社

湖南省澧县革命委员会 人民保卫组

一九七一年　月　日

澧評字第 2860 号